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6—108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情况概述

为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，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滨江创投”）将出资5500万元对浙江创泰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创泰科技”）进行增资，其中145.9883万元计入创泰科技的注册资本，占增资完成后创泰科技注册资本总额的4.6492%，另外5354.0117万元计入创泰科技的资本公积。

滨江创投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职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或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共同增资方情况介绍

1、杭州华夏绿合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83MA27XM2J5P

主要经营场所：杭州富阳区东洲街道黄公望村公望路1号

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：郭勇亮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实业投资、投资管理服务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

金融服务)

成立日期：2016年5月18日

合伙期限：2016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7日

2、杭州望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8352476950R

主要经营场所：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766号1219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腾学军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服务：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（除证券、期货）

成立日期：2015年9月18日

合伙期限：2015年9月18日至长期

3、杭州创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10MA27XU981C

主要经营场所：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6幢
209-1-335

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：田元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服务：投资咨询、投资管理（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）

成立日期：2016年6月6日

合伙期限：2016年6月6日至长期

公司与上述共同增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浙江创泰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1年3月1日
- 3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0568765575P
- 4、注册地址：杭州余杭区文一西路1500号
- 5、注册资本：2919.7656万元
- 6、法定代表人：梁坚

7、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：计数机信息系统集成、应用软件系统、嵌入式软件、物联网、汽车电子、网络设备、信息系统软件、硬件及平台；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：传感器及其配套设备。

8、本次增资前创泰科技的股权结构

序号	股东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创科集团（香港）科技有限公司	62.74%
2	杭州创前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.94%
3	杭州元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5.07%
4	杭州海邦新湖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.61%
5	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1.805%
6	杭州创聪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.695%
7	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.17%
8	华夏恒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1.81%
9	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	1.08%

10	杭州坤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.08%
11	杭州创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%
合计	--	100%

增资完成后，创泰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序号	股东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创科集团（香港）科技有限公司	58.3363%
2	杭州创前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.3843%
3	杭州元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4.7141%
4	杭州海邦新湖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.3579%
5	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1.6789%
6	杭州创聪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.3653%
7	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.0147%
8	华夏恒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1.6789%
9	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	1.0074%
10	杭州坤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.0074%
11	杭州创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.4387%
12	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4.6492%
13	杭州华夏绿合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0.1691%
14	杭州望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.2680%
15	杭州创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0.9298%
合计	--	100%

四、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滨江创投投资额为 5500 万元，认缴创泰科技新增注册资本 145.9883 万元，占增资完成后创泰科技注册资本总额的 4.6492%。

2、滨江创投投资额高于创泰科技新增注册资本部分，即 5354.0117 万元计入创泰科技的资本公积。

3、创泰科技现有股东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。

4、在投资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滨江创投预付本次投资款的 50%，在创泰科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滨江创投向创泰科技支付剩余 50%的投资款项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以房地产为主体，以服务业和金融投资为两翼的“一体两翼”发展战略。公司在保持房地产业务平稳发展的基础上进行对外投资，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房地产业务的发展。本次投资退出和收益的实现将受到宏观经济、行业规模及项目本身等因素的影响，需遵守相应协议约定，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。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。

六、其它说明

公司本次投资行为存在溢价行为的原因：创泰科技是一家由美国硅谷海归千人计划专家所创办的高科技企业。创泰科技通过国际先进的传感技术，直击停车痛点，自主研发的无线车辆检测传感器与无线自组网设备，可以准确获得复杂环境下的停车数据，而且已在城市道路停车领域获得广泛应用，在国内 40 多个城市有项目落地，实施案例全国最多。创泰科技自成立以来，其首创的由道路停车系统、停车

场管理系统、停车云平台、大数据应用的四位一体的全城域智慧停车产业生态系统，盘活了城市闲置停车资源，提升了停车体验，有助于治理城市拥堵。

基于创泰科技优异的创业团队、成熟的核心产品、良好的商业模式、已有的行业领军地位、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等，故本次投资给予了较高的溢价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增资扩股投资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